

切結書 1

『投標時檢附』

本廠商

參與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基隆分會辦理「藥癮者復健中心」整修工程招標案，對於廠商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投標廠商：

【蓋章】

負責人：

【蓋章】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本人

受聘於

公司，

為承辦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基隆分會辦理「藥癮者復健中心整修工程招標案之執業技師，對於執業技師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技 師 ：

【蓋章】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本人

受聘於

公司，

為承辦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基隆
分會辦理「藥癮者復健中心」整修工程
招標案之專任工程人員，對於專任工程
人員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
任，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
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專任工程人員：

【蓋章】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切結書 4

『開工前檢附』

本人

受聘於 _____ 公司，

為承辦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基隆
分會辦理「藥癮者復健中心」整修工程
招標案之工地主任，對於工地主任之責
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
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工地主任：

【蓋章】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